证券代码:600634　　证券简称:ST澄海　　编号:临2013—089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澄海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资金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报告书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

公司声明

一、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报告书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二、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报告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收益的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完成后，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五、投资者若对本报告书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释　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本报告书	指	上海澄海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金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报告书
本公司、公司、上市公司、ST澄海、澄海股份	指	上海澄海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634
中技桂业	指	上海中技桂业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购买资产的主体
中技有限	指	上海中技桂业发展有限公司，中技桂业的前身
颜静刚等73名自然人	指	颜静刚、赵金、朱建母、蔡文明、吕彦东、潘德军、王世皓、陈权、颜安青、陆荣华、胡蕊、崔之火、袁国军、余华雄、郭洪波、谷茹、李燕君、何炜、黄传宝、陈祖平、杨冬、戴尔君、孙兴华、唐斌、王晓强、张小水、陈虹、郎斌、杨建兴、刘润华、刘学鸿、吕彬、郁力、陈洪彬、王传俊、尹文强、赵纯梅、刘德奇、李海彦、张后禅、毕明水、刘琳、刘善成、史彦君、高军峰、张均洪、胡颖梅、李华、韦华、刘金富、关秋萍、艾洁菲、吴家华、屠琳峰、陈志杰、杨雄、毛鑫、何春奇、罗东献、刘震、车海波、彭超、于闯、王勇、张云、张燕、周玉娟、肖萍、陈楠、代荣、马国兴、张永辉、张丁
8家机构、8家法人股东	指	宁波明基投资有限公司、北京首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嘉信翻译服务有限公司、建银城投(上海)绿色环保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复星创富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士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中国-比利时直接股权投资基金、浙江银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交易对方	指	颜静刚等73名自然人和8家机构
明基置业	指	宁波明基置业有限公司
上海嘉信	指	上海嘉信翻译服务有限公司
首创创投	指	北京首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士兰创投	指	杭州士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银湖投资	指	浙江银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建银城投	指	建银城投(上海)绿色环保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复星创富	指	上海复星创富股权投资基金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比基金	指	中国-比利时直接股权投资基金
通联创投	指	通联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特定对象	指	上海澄海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对象
拟购买资产、标的资产	指	颜静刚等73名自然人和8家机构所持有的上海中技桂业股份有限公司约92.95%的股份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指	上海澄海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颜静刚等73名自然人和8家机构所持有的上海中技桂业股份有限公司约92.95%的股份
本次交易、本次重组、本次资产重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指	上海澄海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颜静刚等73名自然人和8家机构所持有的上海中技桂业股份有限公司约92.95%的股份，并且拟向不超过10名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交易总额的25%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指	上海澄海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中技桂业股份有限公司的77名自然人股东和8家法人股东签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评估基准日	指	2012年12月31日
海通证券、独立财务顾问	指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德恒律师、上市公司法律顾问	指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上海上会、审计机构	指	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立信评估、评估机构	指	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众华沪银、拟注入资产审计机构、验资机构	指	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破产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
《重组办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11年修订)》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2012年修订)》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2年修订)》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登记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元	指	人民币元

注:本报告书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据保留2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一、本次重组的实施过程，相关资产过户或交付、相关债权债务处理以及证券发行登记等事宜的办理状况

（一）本次重组方案概况

1、本次交易的主要内容

澄海股份以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向颜静刚等73名自然人以及明基置业、上海嘉信、首创创投、士兰创投、银湖投资、建银城投、复星创富、中比基金发行股份购买其所持有的上海中技桂业股份有限公司约92.95%的股份，同时向不超过10名(含10名)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用于建设天津津滨中技滨海生产基地和偿还中技桂业的长期项目借款，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交易总额的25%。其中，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为前提条件，但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成功与否并不影响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实施。

2、本次交易的资产评估情况

截止评估基准日2012年12月31日，中技桂业合并股东权益账面值为95,133.61万元，在评估报告所列假设和限定条件下，采用收益法评估，中技桂业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189,800万元，评估增值94,666.39万元，增值率100.51%；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151,458.02万元，评估增值56,324.41万元，增值率59%。本次评估选取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本次评估结论。

本次标的资产中技桂业约92.95%股权的评估值为71,764,238,450.00元。

3、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介绍

（1）股份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本次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上海澄海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相关决议的公告之日。

本次公司发行股份购买中技桂业的92.95%股份的每股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本次交易相关的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在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召开前，公司股票已于2013年1月8日停牌，按照停牌前20个交易日的股票交易总额除以股票交易总量计算，交易均价为8.12元/股，根据公司与交易对方协商，发行价格定为8.12元/股。

发行股份价不超过10名投资者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的发行价格按照行相关规定办理，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召开前，已于2013年1月8日停牌，按照停牌前20个交易日的股票交易总额除以股票交易总量计算，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8.12元/股，因此，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格应不低于7.31元/股，最终发行价格将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申公开发行股票的核准批文后，按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规定以询价方式确定。

（2）发行股份数量

本次向颜静刚等73名自然人以及明基置业、上海嘉信、首创创投、士兰创投、银湖投资、建银城投、复星创富、中比基金8家机构发行股份购买其所持有的中技桂业约92.95%股份的交易价格为1,764,238,450.00元。按照向颜静刚等73名自然人以及明基置业、上海嘉信、首创创投、士兰创投、银湖投资、建银城投、复星创富、中比基金8家机构发行股份的发行价格8.12元/股计算，向其发行股份数量为217,270,741股，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股份数(股)	序号	股东姓名	股份数(股)
1	颜静刚	118,502,260	43	王传俊	73,048
2	建银城投	14,609,601	44	尹文强	73,048
3	复星创富	13,879,121	45	赵纯梅	73,048
4	首创创投	9,090,418	46	刘德奇	73,048
5	赵　金	9,090,418	47	李海彦	49,673
6	上海嘉信	7,878,362	48	张后禅	43,829
7	士兰创投	7,575,350	49	毕明水	43,829
8	中比基金	7,304,800	50	刘　琳	43,829
9	明基置业	6,490,991	51	刘善成	29,219
10	朱建母	3,311,509	52	史彦君	29,219
11	蔡文明	3,017,155	53	高军峰	29,219
12	吕彦东	1,589,524	54	张均洪	29,219
13	潘德军	1,515,071	55	胡颖梅	29,219
14	银湖投资	1,515,068	56	李　华	29,219
15	王世皓	1,341,161	57	韦　华	29,219
16	陈　权	1,028,083	58	刘金富	29,219
17	颜安青	939,342	59	关秋萍	29,219
18	陆荣华	756,453	60	艾洁菲	29,219
19	胡　蕊	730,480	61	吴家华	29,219
20	崔之火	679,942	62	屠琳峰	29,219
21	袁国军	679,075	63	陈志杰	29,219
22	余华雄	438,288	64	杨　雄	17,531
23	郭洪波	438,288	65	毛　鑫	14,610
24	谷　茹	394,459	66	何春奇	14,610
25	李燕君	303,015	67	罗东献	14,610
26	何　炜	292,192	68	刘　震	14,610
27	黄传宝	292,192	69	车海波	14,610
28	陈祖平	292,192	70	彭　超	14,610
29	杨　冬	292,192	71	于　闯	14,610
30	戴尔君	292,192	72	王　勇	14,610
31	孙兴华	277,582	73	张　云	14,610
32	唐　斌	219,144	74	张　燕	14,610
33	王晓强	160,706	75	周玉娟	14,610
34	张小水	146,096	86	肖　萍	14,610
35	陈　虹	146,096	77	陈　楠	14,610
36	郎　斌	146,096	78	代　荣	14,610
37	杨建兴	116,877	79	马国兴	14,610
38	刘润华	87,658	80	张永辉	14,610
39	刘学鸿	73,048	81	张　丁	14,610
40	吕　彬	73,048	合计		217,270,741
41	郁　力	73,048	–		–
42	陈洪彬	73,048	–		–

本次交易股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本次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25%，即88,063,667元，若按照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90%(本次发行底价7.31元/股)，以及募集配套资金588,063,667元计算，向符合条件的不超过10名(含10名)特定投资者发行的股份数量不超过80,446,466股。最终发行数量将以拟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为依据，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及发行时的实际情况确定。

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公司发生派息行为，则发行价格相应调整；若公司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行为，则发行价格及发行股数将随之进行调整。

4、股份限售期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向颜静刚发行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向其他72名自然人以及8家机构发行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向不超过10名投资者发行股份所锁定期按照行相关规定办理。

本次发行结束后，由于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若交易对方所认购股份的锁定期的规定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公司及交易对方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本次发行结束后，由于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

（二）本次重组履行的程序及获得的批准

1、澄海股份的批准和授权

截至2013年5月31日，本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海澄海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预案》、《关于上海澄海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关于上海澄海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上海澄海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上海澄海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

2013年5月20日，本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海澄海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上海澄海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上海澄海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与颜静刚签署〈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议案》、《关于评估机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公允性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召开上海澄海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整体方案及其合法性的独立意见，同意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中技桂业92.95%股份并募集配套资金。

2013年6月14日，本公司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海澄海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预案》等议案。

2013年6月28日，本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海澄海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预案(修订稿)》、《关于上海澄海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修订稿)》、《关于上海澄海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与颜静刚签署〈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修订稿)》、《关于上海澄海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等相关议案。

2013年7月10日，本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海澄海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上海澄海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与颜静刚等73名自然人及明基置业、上海嘉信、首创创投、士兰创投、银湖投资、建银城投、复星创富、中比基金所作的相关承诺均按照相关承诺的约定履行或正在履行相应义务，在履行相关义务过程中不存在违反相关承诺的行为，对本次重组实施不存在实质影响；本次重组已经按照《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实施。本次重组相关后续事项均合法、合规，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

2、律师意见

本次非公开发行律师认为：澄海股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已履行了应当履行的授权和批准程序，并取得了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澄海股份具备实施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法定条件。澄海股份与颜静刚等81名交易对方已按签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协议的约定办理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标的资产的过户、验资手续，已履行了股份发行、登记等事宜的程序合法、有效。颜静刚不再担任澄海股份董事、董事长、总经理职务，王星星不再担任澄海股份监事、监事长职务，孙相林不再担任澄海股份监事职务，刘琳担任澄海股份监事向需澄海股份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除此之外，澄海股份尚未因本次重组对其他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更换和调整。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标的资产过户过程中的相关实际情况与此前的信息披露不存在差异，澄海股份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后续事项均合法、合规，不存在实施的法律障碍及风险。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部分已经立项完毕，澄海股份将在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的有效期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的成功与否并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实施。

二、发行结果及对象简介

（一）发行结果

序号	股东姓名	股份数(股)	限售期
1	颜静刚	118,502,260	三十六个月
2	建银城投	14,609,601	十二个月
3	复星创富	13,879,121	十二个月
4	首创创投	9,090,418	十二个月
5	赵　金	9,090,418	十二个月
6	上海嘉信	7,878,362	十二个月
7	士兰创投	7,575,350	十二个月
8	中比基金	7,304,800	十二个月
9	明基置业	6,490,991	十二个月
10	朱建母	3,311,509	十二个月
11	蔡文明	3,017,155	十二个月
12	吕彦东	1,589,524	十二个月
13	潘德军	1,515,071	十二个月
14	银湖投资	1,515,068	十二个月
15	王世皓	1,341,161	十二个月
16	陈　权	1,028,083	十二个月
17	颜安青	939,342	十二个月
18	陆荣华	756,453	十二个月
19	胡　蕊	730,480	十二个月
20	崔之火	679,942	十二个月
21	袁国军	679,075	十二个月
22	余华雄	438,288	十二个月
23	郭洪波	438,288	十二个月
24	谷　茹	394,459	十二个月
25	李燕君	303,015	十二个月
26	何　炜	292,192	十二个月
27	黄传宝	292,192	十二个月
28	陈祖平	292,192	十二个月
29	杨　冬	292,192	十二个月
30	戴尔君	292,192	十二个月
31	孙兴华	277,582	十二个月
32	唐　斌	219,144	十二个月
33	王晓强	160,706	十二个月
34	张小水	146,096	十二个月
35	陈　虹	146,096	十二个月
36	郎　斌	146,096	十二个月
37	杨建兴	116,877	十二个月
38	刘润华	87,658	十二个月
39	刘学鸿	73,048	十二个月
40	吕　彬	73,048	十二个月
41	郁　力	73,048	十二个月
42	陈洪彬	73,048	十二个月
43	王传俊	73,048	十二个月
44	尹文强	73,048	十二个月
45	赵纯梅	73,048	十二个月
46	刘德奇	73,048	十二个月
47	李海彦	49,673	十二个月
48	张后禅	43,829	十二个月
49	毕明水	43,829	十二个月
50	刘　琳	43,829	十二个月
51	刘善成	29,219	十二个月
52	史彦君	29,219	十二个月
53	高军峰	29,219	十二个月
54	张均洪	29,219	十二个月
55	胡颖梅	29,219	十二个月
56	李　华	29,219	十二个月
57	韦　华	29,219	十二个月
58	刘金富	29,219	十二个月
59	关秋萍	29,219	十二个月
60	艾洁菲	29,219	十二个月
61	吴家华	29,219	十二个月
62	屠琳峰	29,219	十二个月
63	陈志杰	29,219	十二个月
64	杨　雄	17,531	十二个月
65	毛　鑫	14,610	十二个月
66	何春奇	14,610	十二个月
67	罗东献	14,610	十二个月
68	刘　震	14,610	十二个月
69	车海波	14,610	十二个月
70	彭　超	14,610	十二个月
71	于　闯	14,610	十二个月
72	王　勇	14,610	十二个月
73	张　云	14,610	十二个月
74	张　燕	14,610	十二个月
75	周玉娟	14,610	十二个月
86	肖　萍	14,610	十二个月
77	陈　楠	14,610	十二个月
78	代　荣	14,610	十二个月
79	马国兴	14,610	十二个月
80	张永辉	14,610	十二个月
81	张　丁	14,610	十二个月
合计		217,270,741	–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2、发行数量:217,270,741股

3、发行对象:见上表

4、发行价格: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向颜静刚等73名自然人以及明基置业、上海嘉信、首创创投、士兰创投、银湖投资、建银城投、复星创富、中比基金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为公司关于本次交易的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本公司股票已于首次董事会召开前，即2013年1月8日停牌，按照停牌前20个交易日的股票交易总额除以股票交易总量计算，交易均价为8.12元/股，根据公司与交易对方协商，发行价格定为8.12元/股。

5、发行方式:颜静刚等81方以中技桂业约92.95%股权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

6、锁定期安排:公司向颜静刚发行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向其他72名自然人以及8家机构发行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

（三）验资和股份登记情况

2013年12月18日，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沪众会字(2013)第5654号《验资报告》，截至2013年12月18日，澄海股份已收到颜静刚等中技桂业的73名自然人及8家机构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217,270,741元整，澄海股份的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变更为304,478,024元。

2013年12月26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本次特定投资者资产认购的股权登记相关事宜。

（四）资产过户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购买的资产为中技桂业约92.95%股权。2013年12月18日，颜静刚等中技桂业的73名自然人及8家机构股东将本次重组所涉的标的资产转让给澄海股份事宜在上海股权托管交易中心依法办理了登记，澄海股份作为中技桂业的股东已在上海股权托管交易中心依法登记，本次重组所涉的标的资产已经过户至澄海股份名下。从前述之日起，澄海股份享有与标的资产相关的一切权利、权益和利益，承担标的资产的风险及其相关的一切责任和义务。

1、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本次非公开发行独立财务顾问海通证券股份认为：澄海股份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批准、核准和实施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重组拟购买资产已过户至澄海股份名下，澄海股份已合法持有中技桂业约92.95%的股权。本次重组新增发行的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本次发行股份的证券登记手续；本次重组拟向颜静刚等73名自然人以及明基置业、上海嘉信、首创创投、士兰创投、银湖投资、建银城投、复星创富、中比基金所作的相关承诺均按照承诺的约定履行或正在履行相应义务，在履行相关义务过程中不存在违反相关承诺的行为，对本次重组实施不存在实质影响；本次重组已经按照《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实施。本次重组相关后续事项均合法、合规，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

2、律师意见

本次非公开发行律师认为：澄海股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已履行了应当履行的授权和批准程序，并取得了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澄海股份具备实施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法定条件。澄海股份与颜静刚等81名交易对方已按签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协议的约定办理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标的资产的过户、验资手续，已履行了股份发行、登记等事宜的程序合法、有效。颜静刚不再担任澄海股份董事、董事长、总经理职务，王星星不再担任澄海股份监事、监事长职务，孙相林不再担任澄海股份监事职务，刘琳担任澄海股份监事向需澄海股份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除此之外，澄海股份尚未因本次重组对其他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更换和调整。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标的资产过户过程中的相关实际情况与此前的信息披露不存在差异，澄海股份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后续事项均合法、合规，不存在实施的法律障碍及风险。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部分已经立项完毕，澄海股份将在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的有效期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的成功与否并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实施。

澄海股份

2013年12月25日

证券代码:600634　　证券简称:ST澄海　　编号:临2013—087

上海澄海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发行数量和价格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数量:217,270,741股

发行价格:8.12元/股

2、发行对象认购的数量和限售期

序号	股东姓名	股份数(股)	限售期
1	颜静刚	118,502,260	三十六个月
2	建银城投	14,609,601	十二个月
3	复星创富	13,879,121	十二个月
4	首创创投	9,090,418	十二个月
5	赵　金	9,090,418	十二个月
6	上海嘉信	7,878,362	十二个月
7	士兰创投	7,575,350	十二个月
8	中比基金	7,304,800	十二个月
9	明基置业	6,490,991	十二个月
10	朱建母	3,311,509	十二个月
11	蔡文明	3,017,155	十二个月
12	吕彦东	1,589,524	十二个月
13	潘德军	1,515,071	十二个月
14	银湖投资	1,515,068	十二个月
15	王世皓	1,341,161	十二个月
16	陈　权	1,028,083	十二个月
17	颜安青	939,342	十二个月
18	陆荣华	756,453	十二个月
19	胡　蕊	730,480	十二个月
20	崔之火	679,942	十二个月
21	袁国军	679,075	十二个月
22	余华雄	438,288	十二个月
23	郭洪波	438,288	十二个月
24	谷　茹	394,459	十二个月
25	李燕君	303,015	十二个月
26	何　炜	292,192	十二个月
27	黄传宝	292,192	十二个月
28	陈祖平	292,192	十二个月
29	杨　冬	292,192	十二个月
30	戴尔君	292,192	十二个月
31	孙兴华	277,582	十二个月
32	唐　斌	219,144	十二个月
33	王晓强	160,706	十二个月
34	张小水	146,096	十二个月
35	陈　虹	146,096	十二个月
36	郎　斌	146,096	十二个月
37	杨建兴	116,877	十二个月
38	刘润华	87,658	十二个月
39	刘学鸿	73,048	十二个月
40	吕　彬	73,048	十二个月
41	郁　力	73,048	十二个月
42	陈洪彬	73,048	十二个月
43	王传俊	73,048	十二个月
44	尹文强	73,048	十二个月
45	赵纯梅	73,048	十二个月
46	刘德奇	73,048	十二个月
47	李海彦	49,673	十二个月
48	张后禅	43,829	十二个月
49	毕明水	43,829	十二个月
50	刘　琳	43,829	十二个月
51	刘善成	29,219	十二个月
52	史彦君	29,219	十二个月
53	高军峰	29,219	十二个月
54	张均洪	29,219	十二个月
55	胡颖梅	29,219	十二个月
56	李　华	29,219	十二个月
57	韦　华	29,219	十二个月
58	刘金富	29,219	十二个月
59	关秋萍	29,219	十二个月
60	艾洁菲	29,219	十二个月
61	吴家华	29,219	十二个月
62	屠琳峰	29,219	十二个月
63	陈志杰	29,219	十二个月
64	杨　雄	17,531	十二个月
65	毛　鑫	14,610	十二个月
66	何春奇	14,610	十二个月
67	罗东献	14,610	十二个月
68	刘　震	14,610	十二个月
69	车海波	14,610	十二个月
70	彭　超	14,610	十二个月
71	于　闯	14,610	十二个月
72	王　勇	14,610	十二个月
73	张　云	14,610	十二个月
74	张　燕	14,610	十二个月
75	周玉娟	14,610	十二个月
86	肖　萍	14,610	十二个月
77	陈　楠	14,610	十二个月
78	代　荣	14,610	十二个月
79	马国兴	14,610	十二个月
80	张永辉	14,610	十二个月
81	张　丁	14,610	十二个月
合计		217,270,741	–

颜静刚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预计上市时间在上述限售期满后的次一交易日，即2016年12月26日。

其余80名交易对方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预计上市时间在上述限售期满后的次一交易日，即2014年12月24日。

（二）发行对象情况

1、73名自然人

本次交易的所有自然人交易对方均为中国国籍，均未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住权。本次交易的自然人交易对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住所	通讯地址
1	颜静刚	男	332623197812274****	上海市虹口区凉城路	上海市虹口区广粤路437号
2	赵　金	男	110111194910044****	北京市房山区韩村河镇岳各庄八区	
3	朱建母	男	330903197210124****	上海市徐汇区高安路	上海市虹口区广粤路437号
4	蔡文明	男	332623196608024****	浙江温岭新河镇东门街	上海市虹口区广中路620弄
5	吕彦东	男	132624197610034****	上海市宝山区真华路	上海市虹口区广粤路437号
6	潘德军	男	332623197103154****	浙江温岭箬横镇李桥村	上海市虹口区广粤路439弄
7	王世皓	男	310104197301224****	上海市黄浦区鲁班路	上海市虹口区广粤路437号
8	陈　权	男	332623197804194****	上海松江区中山中路高家弄	
9	颜安青	男	332623197812164****	浙江省台州市温岭市新河镇大坂村杨家里	
10	陆荣华	男	332622195906224****	浙江省台州市路桥区金清镇下陆村一区	上海市金山区朱泾镇东板库路20号
11	胡　蕊	男	420106196107144****	广东省中山市小榄镇隆祥街市巷	上海市虹口区广粤路437号
12	崔之火	男	340104198112044****	安徽芜湖市芜湖县陶辛镇双桥居委会双桥街道	天津市宁河县潘庄工业园区天津中技桂业有限公司
13	袁国军	男	332623197703254****	浙江省温岭市新河镇横淋东路	上海市虹口区广粤路439弄
14	余华雄	男	422130197307014****	湖北黄梅县濯港镇余是村	江苏镇江新区通港路133号
15	郭洪波	男	430111197107094****	湖南沅江市中山街路	上海市虹口区广粤路437号
16	谷　茹	女	410203197406094****	上海市水电路	
17	李燕君	女	310110196912024****	上海市虹口区临潼路	上海市虹市中路365弄
18	何　炜	男	310105197611114****	上海市长宁区新泾三村	
19	黄传宝	男	420112197806014****	武汉市东西湖区走马岭办事处拉管厂宿舍	辽宁营口市沿海产业基地冶金重装备区营滨路东1号
20	陈祖平	男	132423196900916****	上海市宝山区行知路	
21	杨　冬	男	420107197906134****	广东省中山市小榄镇沙口公路	江苏省南通如皋市石庄镇南通中技桂业有限公司
22	戴尔君	女	321102197508194****	江苏镇江市京口区东安路	上海市虹口区广粤路437号
23	孙兴华	男	420106196903104****	浙江省宁波市镇海区蛟川街道镇海发电厂	宁波镇海区镇宁东路25号
24